**五间房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五间房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项目编号：青海荣轩竞谈（工程）2020-016号**

**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_bookmark0)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_bookmark1)

[第三章 谈判程序 10](#_bookmark2)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_bookmark3)

[第五章 谈判项目及技术要求 14](#_bookmark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4](#_bookmark5)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34](#_bookmark6)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竞争性谈判公告

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五间房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青海荣轩竞谈（工程）2020-016号）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五间房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 |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荣轩竞谈（工程）2020-016号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采购预算额度 | 620000.00元 |
| 最高投标限价 | 620000.00元 |
| 项目分标段个数 | 1个 |
| 各包要求 |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 |
| 各供应商资格条件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4. 其他资质条件：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投标人具备水利水电工
 |

|  |  |
| --- | --- |
|  | 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二级水利水电工程(含)以上执业资格，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0年08月25日 |
| 招标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 2020年08月26日至2020年08月28日（北京时间，下同）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3:30时至17:30时。 |
|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 现场或网上购买 |
| 招标文件售价 | 5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五号苏商大厦B座10层）标书购买联系人：王女士联系电话：0971-6511726 |
|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 公司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注：需网上购买标书的供应商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同时将以上资料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备案。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0年08月31日上午09:00时 |
| 开标时间 | 2019年08月31日上午09:00时 |
| 投标及开标地点 | 大通县桥头镇向阳路550号二楼公司会议室 |
|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人：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联系人：吴先生联系电话： 0971-2846002联系地址：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 |
|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女士联系电话：0971-6511726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五号苏商大厦B座10层邮箱：qhrxgc@163.com |
|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联行号：102851000114） |
| 收款人 | 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银行帐号 | 2806027909200013315 |

，

|  |  |
| --- | --- |
| 其他事项 | 无 |
|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 监督部门：大通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971-2720177  |

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08月25日

#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1)“采购人”系指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

(2)“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法人组织。

1. **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实施条例》第17条的规定；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4）根据项目特点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投标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二级水利水电工程(含)以上执业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1. 竞争性谈判邀请公告
2. 谈判须知
3. 谈判程序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5. 谈判项目及要求
6. 响应文件（格式）
7.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5.3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天前向谈判小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

包括投标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二、响应函

包括投标产品报价表、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最终报价确定表（盖章待填）、供应商承诺函等文件。

## 7、报价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包括产品报价、人工费、运输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可预见费等费用。

## 8、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谈判小组资格审查，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用于供应商与谈判小组谈判。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一份最终报价确定表，同时递交与投标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不可编辑电子版文档一份（单独密封）。**

采购活动谈判结束前投标单位应向谈判小组递交最终报价确定表**（此表由投标单位在参加谈判前先将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人印章盖好，待递交时填写）**。

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书写或打印，并装订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 “正本”、“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9、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9.5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投标文件中附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元（壹万元整）；

##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联行号：102851000114）

## 收 款 人：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806027909200013315

**交款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日期前一工作日**（谈判保证金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后无息退还供应商（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将采购合同全数返还招标代理机构，我公司鉴证、盖章以后留存两份合同原件，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0、确定成交候选人**

评定成交：谈判小组在谈判的基础上，根据符合采购方采购需求、质量和

售后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成交候选供应商本项目两包投标价均为有效最低价。

（五）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 11、成交通知书

采购机构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公示预成交企业（机构）名单，由采购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

## 12、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三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须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 13、成交服务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支付费用为： (大写)柒仟元整（小写）7,000.00 元。

## 14、谈判有效期：60工作日。

# 第三章 谈判程序

##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 3、谈判程序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制，即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 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谈判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向采购人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采购人收到谈判小组出具的资格审查报告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顺序随机确定。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获得采购人同意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谈判文件内容，将变更的内容书面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并做好书面记录。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谈判小组经过两轮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谈判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采购人不能接受其价格的，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一）参加本节规定的谈判的供应商均被淘汰的；

（二）谈判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

（三）供应商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技术、商务等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情况下价格最低为中标依据。若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若出现报价一致，按其他商务条件的承诺从高到低确定成交候选人。**

##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 （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4），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货物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执行机构出具谈判报告。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1.谈判保证金缴款证明；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要求签字或盖章；
2.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的规定；

1. 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投标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二级水利水电工程(含)以上执业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具有法人资格

（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6.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文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说明：

##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 资格性审查合格条件表

## 一、资格性审查合格条件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合格条件** | **结论** |
| 1 | 谈判保证金缴款证明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2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3 |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的规定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4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5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具有法人资格 | 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
| 6 |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7 | 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文件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8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 **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结论均为“合格”才能通过资格审查，如结论中有一项为“不合格”，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  |

# 第五章 谈判项目及技术要求

## 一、建设方案

详见工程量清单。

## 商务要求

1. 施工期及地点

施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施工地点：大通县宝库乡五间房村；

1. 付款方法和条件：待施工完成检验合格后付 95%，其余 5%待一年质保期满后付清。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青 海 省 政 府 采 购 项 目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或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一）响应函

## 响 应 函

致：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编号为 的谈判邀请， 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 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的名称) ， 投标报价 ，工期 ，工程质量 ， 提交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谈判日起 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同意按谈判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规定。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6.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致：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  |  |  |
| --- | --- | --- |
| **投标人：** |  | **（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 **（签字）** |
| 年 月 | 日 |  |

## (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致：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授权期限必须满足投标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 供应商：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 （四）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致：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

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 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 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供应商：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年 月 日

## （五）供应商承诺函

##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谈判。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需方签订供货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我方完全接受。

4、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若中标，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缴纳的，我方承诺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可从应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扣留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不足部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补交至指定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项目管理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要人员简历表附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工程任职 | 项目经理 |
|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级 | 建造师专业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附 2：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2019年度缴纳的养老保险复印件，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应附岗位证书、身份证、2019 年度缴纳的养老保险复印件。

|  |
| --- |
| 岗位名称 |
| 姓 名 |  | 年 龄 |  |
| 性 别 |  | 毕业学校 |  |
| 学历和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拥有的职业资格 |  | 专业职称 |  |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 工作年限 |  |
|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  |

## （九）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致： (采购人)

我方参与谈判编号/包号为 的 （项目名称）的第 合同包服务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 1. 详细供货时间及服务承诺
	2. 质量保障措施
	3. 售后服务承诺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说明：以上服务承诺为供应商必须应答的内容，但不仅限于以上条款要求。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最终报价确定表（此表由投标单位在参加谈判前先将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人印章盖好，待递交时填写，单独密封）

## 最终报价确定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供应商名称 | 最初报价 | 调整因素 | 最终报价 | 交货期 |
| 1 |  |  |  |  |  |
|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2.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投标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供应商，须提供身份证明。

## （十二）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2章第三项中第3.1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19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近三个月银行资信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 件应全面、完整、清晰；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 （十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供应商应按不低于招标项目要求，针对该项目的实施，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投标产品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交货方式、交货进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承诺。

（工程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证明材料）

## （十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可自定）

## （十五）投标保证金证明格式

## 竞谈保证金证明

## 致：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为： ）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 供应商：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年 月 日

## (十六)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货物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货物）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 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

## 年 月 日

## （十七）：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中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标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合**

**同书**

**合同编号：QHRX-2020-016**

**项目名称：五间房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宝库乡人民政府**

**采购文件编号：青海荣轩竞谈（工程）2020-016号**(注：此为参考合同，增加条款须经双方协商同意)

**青海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采购项目实施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一、合同标的：

1、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2、附件： ；

3、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核算，投标总价应包括施工费、材料费、运输费、保险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二、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境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产品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4、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诉求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给予应答。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属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解决，修复或更换的时间及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若乙方在收到甲方诉求十天内无应答，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进行自行处理，乙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三、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尽快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

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所在地财政部门作为付款依据，同时报项目管理单位进行备案，由项目管理单位对该项目进行抽检，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

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7、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待施工完成检验合格后付 95%，其余 5%待一年质保期满后付清。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的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 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受的或特殊情况甲方不同意接收的，履约保证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同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 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 5%，产品交付超过约定时限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八、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成交通知。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一经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六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  |  |
| --- | --- |
| **供方（盖章）：** | **需方（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人代表： | 负责人： |
| 委托代理人： | 联系人：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供需方签约时间： |  |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荣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经办人：

签章日期：

(此为参考合同，增加条款须经双方协商同意)